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3
一、本单位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5
一、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5
二、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5
三、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5
四、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五、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5
六、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5
七、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5
八、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5
九、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5
十、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6
一、2021 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6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7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7
四、政府采购情况	7
五、绩效管理情况	8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
七、其他说明	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9
（二）其他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是国家对罪犯实施惩罚改造的专政机关，是对全省监狱单位实行直接领导和全面管理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省监狱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监狱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法规，并负责监督组织实施。

（二）依法管理和监督全省各监狱单位严格执行刑罚，对罪犯实施惩罚和改造，保障罪犯法定的基本权利，负责全省监狱系统狱内外案件的侦破工作，负责全省监狱系统的治安工作，负责全省监狱系统押犯脱逃后的追捕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维护监狱的安全稳定。

（三）负责全省各监狱单位的规划布局，编制现代化文明监狱规划工作，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全省各监狱单位的生产、经营、财务工作，审查和批准各监狱单位的中长期生产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组织实施；管理各监狱单位的国有资产，监督其保值增值，负责全系统的审计工作，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五）负责全省各监狱单位的领导班子建设、干警职工队伍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系统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省监狱工作的政策理论研究，行政复议应诉和规范性文件的汇编工作。

(七) 承担省人民政府、省司法厅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以下内设机构：党委办（机关党委）、办公室、政治部（警务处）、法制处、劳动工资处、刑罚执行处、狱政处（狱政公安处）、生活卫生处、教育改造处（罪犯心理矫治指导处）、监狱规划处、财务处（装备处）、劳动改造处、审计处、煤管处（监狱煤矿管理局）、安全处、离退休人员工作处、信访处、科技信息处、指挥中心、狱内侦查处。监狱单位的人员编制等信息按相关保密规定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十、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说明：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因此表七、表八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2021 年预算收入情况

2021 年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预算总收入 20678.83 万元，比 2020 年批复预算 16,223.25 万元增加 4455.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678.82 万元，比 2020 年批复预算 16223.25 万元增加 4455.57 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因素等导致。

（二）2021 年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预算基本支出安排合计 3432.5 万元，较 2020 年批复预算 3433.87 万元，减少 1.37 万元。

（三）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安排合计 17246.33 万元，较 2020 年批复预算 12789.38 万元，增加 4456.95 万元。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140.97 万元，比 2020 年的 1331 万元减少 1190.03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局机关不再统筹购买全系统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万，都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1.97 万元，比上年 1212 万元减少 1190.03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 2021 年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06.9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819.78 万元减少 12.79 万元，

下降 1.6%，主要原因为预算年度人员减少所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485.64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五、绩效管理情况

1. 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山西省监狱管理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658.33 万元。

2. 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犯人生活、其他监狱支出等项目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让在押服刑人员充分感受到国家的关爱，提高罪犯及罪犯家属的满意度，保持了政府公信力，体现了监管改造罪犯工作中的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使罪犯保持良好的身体素质，促进监管改造工作的顺利进行。通过民警着装费、狱政设施建设、专项支出等项目，确保了监狱正常运转，服务监管改造工作，保障了基层单位狱政警戒安防设备的需求。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部门）山西省监狱管理局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民警着装费	项目类别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年—20××+n 年）	2021 年度目标	
	--	保证人民警察着装规范化是监狱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是监狱民警监管改造罪犯工作的需要。定制质量合格、满足需要的警服并按时按量完成警服配发和换发工作，以维护干警社会执法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值	2021年目标值: 1519.4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入职干警警服配发覆盖率(人数)	——	XX
			原有干警警服配发覆盖率(人数)	——	XX
		质量指标	警服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警服配发及时性	——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新入职干警警服采购成本控制率	——	XX元/人.年
			原有干警换发警服采购成本控制率	——	XX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干警执法形象	——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服使用年限	——	有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95%
内容概述	民警着装费是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按规定统一着装方面所发生的费用,包括新入职的干警服装费与原有干警换发警服服装费、警院学生服装费等,由司法厅统一政府采购。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政法机关不再从事经商活动和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后财政经费保障的若干意见>》(中发办〔1998〕30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人民警察着装是人民警察的重要标志之一、保证人民警察着装是监狱的管理工作;是监狱民警监管改造罪犯、执行刑罚工作的需要;可以满足干警执行勤务的需要,适应基层干警实战需要,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实际需要,由省司法厅统一政府采购后,严格按照标准遵循程序配发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				
项目补助对象和补助政策	全系统所有干警				
项目资金管理办 法	按照省司法厅下发的《服装手册(99式警服)》严格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有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实施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部门）山西省监狱管理局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狱政设施建设		项目类别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年—20××+n年）			2021 年度目标		
	--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监狱设施的正常使用，使监狱更好的履行职能，维持监狱的正常、顺利运转，预防和减少犯罪，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值	2021 年目标值： 397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狱政设施维修面积		---	申报个数
			狱政设施维修完成工程量			申报数量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狱政设施维修及时性		---	及时
		时效指标	维修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100%
			维修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100%
	成本指标	维修费用标准		---	XX 元/罪犯人数/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狱政安全管理需要		---	满足
			维护社会治安环境		---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项目、设施持续运行情况		---	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受益人员满意程度		---	≥95%
内容概述		狱政设施建设项目, 是指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等方面所支出的费用。具体包括监墙和警戒设施维修费、监舍维修费、其他罪犯用房及设施维				

	修费、驻监武警用房维修费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2020年预算和2020-2022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19]2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本项目是为遏制社会犯罪，稳定社会治安局势，提供好的经济建设环境，为建设和谐社会提供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及监狱相关内控制度。
项目补助对象和补助政策	项目补助对象：监狱 项目补助政策：按犯人XX元/人年标准计算。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调整监狱基本支出经费标准的通知》（财行[2017]28号）及监狱相关文件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1. 相关科室对各自监舍、警戒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确定设施受损程度，制定维修计划，及时进行设施维修。 2. 财务部门做好狱政设施维修经费的预算，及时足额进行拨付，保证维修工作的顺利进行。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部门)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犯人改造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20××年—20××+n年）			2021年度目标	
	--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罪犯在监狱期间的合理改造，维持监狱的正常、顺利运转，预防和减少犯罪，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值	2021年目标值： 260万元
		数量指标	对罪犯在文化方面的帮教次数	---	15次
		质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发生数	---	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罪犯教育改造费控制率		---	XX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	保障	
		保障狱管正常运转	——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政策持续实施	——	持续	
		相关制度持续实施	——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内容概述	犯人改造项目，是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用于犯人改造的各项支出，包括狱政费、犯人教育改造费、犯人劳动改造费、犯人医院及医务所补助费、戒毒及传染病查治经费以及与犯人改造有关的其他业务费等。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2012年10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 2、《监狱基本支出经费标准》； 3、《关于提高监狱经费拨款有关问题的意见》（晋财政法〔2019〕132号）文件的批复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正确执行刑罚、惩罚和改造罪犯，更好的履行监狱职能，保障罪犯在监狱期间的合理改造，维持监狱的正常、顺利运转，预防和减少犯罪，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特设立实施犯人改造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及监狱相关内控制度。				
项目补助对象和补助政策	补助对象：在押服刑人员 补助政策：罪犯教育改造费 XX 元/人/年。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及监狱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责任制度，对犯人改造工作项目，各科室分工明确，互相配合，各责任部门建立目标责任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财务部门按照监狱基本支出经费标准及当年财政拨款情况，安排各项改造经费支出限额，根据改造工作实施情况确定改造经费支出进度。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 车辆情况

根据山西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省监狱管

理局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晋车改发〔2015〕111号）文件，批复我局的公车改革方案和保留标准：实物保障工作用车2辆、机要通信车和应急公务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管理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2辆、执法执勤中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总计24辆。

2. 房屋情况

截至2020年底，根据单位决算信息，房屋共计1.67万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33万平方米。

七、其他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要求，本部门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安排局机关各处室和各基层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对照服务事项范围进行研究。于2019年3月出台了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监狱管理局《关于公布〈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政法〔2019〕5号），规范了政府采购购买服务行为，提高了采购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该目录已在我局门户网站对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具有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

附件：山西省监狱管理局机关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2021年2月5日